

本溪市交通运输局文件

本交发〔2023〕51号

本溪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印发 2022 年本溪市 出租汽车燃油补贴工作方案的通知

本溪、桓仁县交通运输局，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市区各出租汽车企业：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2 年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财建〔2022〕80 号）、《财政部 交通运输部关于调整农村客运、出租车油价补贴政策的通知》（财建〔2022〕1 号）、《辽宁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提报 2022 年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分配方案的函》（辽交财审〔2022〕124 号）及《本溪市财政局关于提供 2022 年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

金分配方案的函》(本财经交函〔2022〕1号)精神,结合我市出租汽车市场实际,经市交通运输局党组研究,并报请市财政部门同意,现将《2022年本溪市出租汽车燃油补贴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附件:2022年本溪市出租汽车燃油补贴分配统计表

本溪市交通运输局

2023年6月28日

本溪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3年7月6日印发

2022 年本溪市出租汽车燃油补贴工作方案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2 年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财建〔2022〕80 号)、《财政部 交通运输部关于调整农村客运、出租车油价补贴政策的通知》(财建〔2022〕1 号)、《辽宁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提报 2022 年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分配方案的函》(辽交财审〔2022〕124 号)及《本溪市财政局关于提供 2022 年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分配方案的函》(本财经交函〔2022〕1 号)精神,为了确保出租汽车油价补贴及时、准确发放到位,结合我市 2021 年度出租汽车市场实际运营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一、补贴发放范围及标准

发放范围为 2021 年度正常运营的出租汽车。结合 2021 年度实际运营情况,2021 年市区享受补贴营运出租汽车 2807 辆,本溪县正常营运出租汽车 526 辆,桓仁县正常营运出租汽车 681 辆,共计 4014 辆。

省财政部门划拨到我市(含两县)的 2022 年出租汽车费改税补助总额为 997 万元。市县统一发放标准,每辆车发放标准为 2483.80 元,本溪市出租车应享受油价补贴 6972026.60 元,本溪县出租汽车应享受油价补贴 1306478.8 元,桓仁县出租汽车应享受油价补贴 1691467.8 元,合计

9969973.2 元。分配后剩余 26.8 元，本次余额款分配给本溪市东升出租汽车公司，而后 997 万元完全分配。

二、补贴发放程序

此次出租汽车油价补贴工作由市交通运输局统一安排领导，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及两县交通运输部门分别负责市区和两县出租汽车油价补贴工作的具体落实，确保将补贴款足额发放到位。

市区各出租汽车公司首先对 2021 年度车辆营运情况进行调查统计，并将结果公示五天，确保没有异议后报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出租汽车管理科复核；出租汽车管理科复核无误，报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经审核批准后由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安排银行直接发放给出租汽车经营者。两县出租汽车燃油补贴款由市财政部门直接拨付到两县交通运输部门，两县交通运输部门负责具体发放工作。

发放时间：2023 年 6 月底完成。

三、工作要求

1. 市县有关部门在发放补贴工作中必须确保补贴发放公平、公正、公开、透明，自觉接受广大经营者的监督，确保补贴政策落实到位。

2. 市县有关部门要深入了解实际，掌握所辖区域具体情况，做好数据采集、统计和上报工作，公示补贴标准和发放办法，向经营者解释补贴发放政策，做好经营者的接待及来

访等工作，确保客运市场稳定发展。

3. 市县有关部门要将补贴款足额发放到经营者手中，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或借口侵吞、挪用、截留补贴款，对违反有关规定的，一经查实，将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严肃处理。

2022年本溪市出租汽车燃油补贴分配统计表

公司名称	车台数(台)	补贴金额(元)
本溪安德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483	1199675.4
本溪市东大出租汽车分公司	189.5	470680.1
本溪市长建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本溪市金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384	953779.2
本溪市济泰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406	1008422.8
辽宁溪源实业有限公司	252	625917.6
本溪市亿联出租车客运有限公司	236	586176.8
本溪市金程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127	315442.6
本溪市华运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19	295572.2
本溪市联众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本溪市合众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126	312958.8
本溪市轿车服务公司	89	221058.2
本溪市宏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34	332829.2
本溪市平山出租汽车经营服务中心	63	156479.4
本溪市顺合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59	146544.2
本溪溪同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6	39740.8
南芬东升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36	89443.6
沈溪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57.5	142818.5
药都石桥子出租汽车公司	30	74514
市区合计	2807	6972053.4
本溪县	526	1306478.8
桓仁县	681	1691467.8
全市总计	4014	9970000

2022年全市出租汽车享受燃油补贴标准为2483.80元/台,被分配后余26.8元,本次余额分配给东升出租汽车公司。